

办复类别标记：A类

主动公开

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桂发改新能函〔2022〕1091号

关于对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 第20220051号提案会办意见的函

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：

现将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第20220051号提案提出的有关加快推进广西建筑节能方面的建议办理（落实）情况函告如下，请综合后一并答复提案者。

大力发展光伏发电等新能源是缓解我区电力供应偏紧、助力实现“双碳”目标的重要途径。近年来，我委积极推进光伏发电等新能源开发建设取得显著成果。截至2021年底，全区光伏发电装机312万千瓦，比2020年增加107万千瓦，同比增长52.3%，增速位居全国第一位。根据国家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区实际，我委坚持以“集中式和分布式并举”的思路推进光伏发电开发建设。2021年，我委配置了集中式光伏发电建设指标超过1300万千瓦；全区共有22个县（市、区）成功列入国家整县（市、区）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名单，初步测算可开发规模约为675万千瓦。我委印发了《广西壮族自治区整县（市、区）屋顶分布式

光伏开发试点工作方案》，有效指导各市进行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建设。预计到 2022 年底，我区光伏发电装机将达到约 550 万千瓦，到“十四五”末将达到约 1500 万千瓦。

目前，我委正加快编制《广西太阳能发电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，待履行相关规定程序后发布实施。《规划》主要包括我区光伏发电的发展基础、发展形势、总体要求、规划布局及重点任务等内容，是指导我区“十四五”光伏发电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指南。加快推广建筑光伏一体化发展是《规划》的重要目标之一。我委支持企业、科研机构及院校等发挥自身优势，不断通过技术创新，研究适用于我区的光伏光热建筑一体化构件，探索开展光伏+建筑一体化示范应用，助力我区建筑节能，加快实现“双碳”目标。

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 年 5 月 7 日

签发人：农冰

抄 送：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、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、自治区政府
督查室

联系人及电话：商波涛 2328553

